

苗栗縣 109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學校自評表
學校名稱：苗栗縣立致民國民中學

項 目	重點項目 評核內容及標準	配 分	學 校 自 評 分 數	學 校 作 爲與 佐證資料自評說明	佐證資料評核與 優缺點說明	評 核 得 分
一 校園演練計畫 擬定	1. 是否於規定期限內完成演練計畫之擬定工作？（5分） 2. 是否以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及校園疏散避難地圖之相關內容作為擬定校園演練計畫依據？（7分） 3. 演練計畫是否經過校內相關處室討論後，依程序完成核定公布？（5分）	17	16	1. 已在 8/30 前完成演練計畫。 2. 以 109 年度的避難計劃擬定本次演練計劃。 3. 演練計畫於校務會、行政會報說明公布，並在全校群組中討論。		
二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紀錄）	1. 室內演練場地設施及器材是否完成檢視及固定作業？（5分） 2. 疏散動線是否完成標示及障礙物排除？（5分） 3. 聲報發布系統或設備檢整及運用狀況？（5分） 4.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是否紀錄備查？（5分）	20	18	1. 已在演練前先至防災教室檢視器材是否完整，並請導師檢查各班的防災包是否完整。 2. 疏散動線為每次升旗的動線，其中無障礙物。 3. 有詳細檢查警報發布系統設備。 4. 器材與設施檢視完成。		

三	校內教職員推演及班級示範說明辦理情形	1. 是否針對校內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及先期推演工作？（5分） 2. 是否辦理班級示範演練事宜？（5分） 3. 是否另針對校內異動之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活動之銜接教育及訓練工作？（3分）	13	11	1. 演練計畫於校務會、行政會報說明公布，並在全校群組中討論。 2. 利用開學典禮請學生示範趴掩穩的動作，並利用時間指導一、二年級學生演練。 3. 利用開學典禮請學生示範趴掩穩的動作，於校務會議說明公布，並在全校群組中討論。	
四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公告與宣導工作	1. 是否於開學後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與考程序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並加強宣導。（5分） 2. 是否有結合相關課程加強宣導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要領與程序，並公布於學校網頁，以利學校師生及家長知悉及參考利用心。（5分）	10	8	1. 演練計畫於校務會議說明公布，並在全校群組中討論。 2. 有公布在學校的臉書上。	
五	預演辦理及檢討修正狀況	1. 學校預演活動是否符合至少1次之原則？（5分） 2. 是否於預演活動後進行檢討修正？（5分）	10	8	1. 利用升旗進行預演活動。 2. 有在會議中討論修正。	
六	正式演練成效	1. 演練流程是否順暢、師生就地避難動作要領是否正確？（7分） 2. 是否於正式演練時進行實況錄影，並有拍照留存？（4分） 3. 是否邀請當地媒體、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參與？（5分）	30	26	1. 演練流程學生有做到趴掩穩的動作，在教室的教師指引學生勿推、勿擠、勿語到操場避難。 2. 有拍照留存。	

		4. 是否結合社區、地方可運用的資源，並辦理相關動態防災教育活動?(5分)	3. 沒有特別為此邀請校內人士參與，但當天來學校的學生家長也有一同避難。
		5. 是否與各縣市府合作，作為示範演練學校?(3分)	4. 社區警局時常來巡視校園安全並關心防災教育之活動。
		6. 是否將演練實況照片(6-8 張)上傳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及苗栗縣防災教育網(6分)	5. 沒有作為示範演練學校之計劃。 6. 有將照片上傳至防災教育網。
			總得分：
		100 分	評核委員簽名：

註：灰色欄位為本府評核委員填寫，學校勿填

承辦人：

張雅萍
教務處主任

主任：
張雅萍
總務主任

校長：

郭家豪
校長